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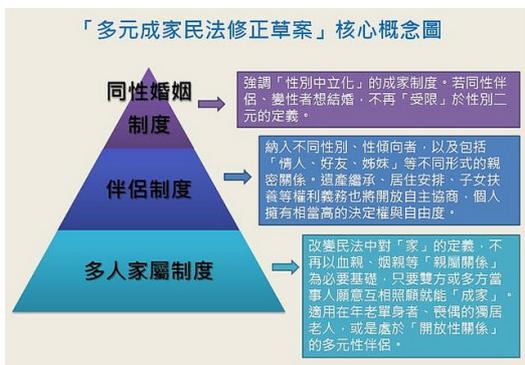
多元成家 掀起價值微革命

2014-11-01 記者 陳亞柔 文



二〇一三年九月八日，臺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以下簡稱伴侶盟）發動「多元成家，我支持！」連署，超過上百名團體與萬人簽名聲援，引起社會極大關注。而在二〇一四年九月，臺灣第一部由民間自主起草的多元家庭民法修正草案也被正式送進立法院。

多元成家草案除了包含同性婚姻合法，還涵蓋伴侶制度與多人制度。同性婚姻合法化為去除婚姻的性別二元對立要件，使得多元性別者能夠進入婚姻，不再受限於生理規範。伴侶制度注重當事人的自主意願，將遺產繼承、子女扶養等等權利義務經由協商決定，不再受法律約束。多人家屬則強調只要當事人視彼此為家人即能共同成家，即便他們之間毫無血緣關係。



多元成家草案概念圖解。(圖片來源/sola scriptura)

接納與否 多元成家引爭議

政治大學心理系副教授李怡青表示她曾問過學生：「是否支持同性婚姻？」結果被反問：「為什麼不？」李怡青說：「學生的思維傳達出一項訊息：如果一個人的身心狀態，對他人或社會都沒有任何負面影響，那麼他就值得受到基本人權的保障。」

伴侶盟提出多元成家草案，希望不同性傾向的人都能夠合法進入婚姻。伴侶盟律師莊橋汝表示：「這三套立法，會還給同性伴侶平等結婚的權利，打破成家等於婚姻、婚姻即幸福的刻板印象，矯正社會對於性傾向的歧視。」莊橋汝指出，伴侶制度是以「永久共同」在一起為目的，雙方比照配偶，互有扶養義務、繼承權。

針對社會顧慮伴侶制度取代傳統婚姻制度，不再賦予性忠貞義務，伴侶盟志工王之吟表示「雙方的結合並沒有「婚姻」來的緊密，可單方解消，相當考驗雙方的感情，因此可將它視為有一定保障的『試婚』。」

多元成家懶人包- 其實是三件事

婚姻平權 伴侶制度 家屬制度

- 婚姻平權：**
本次修法只修這條，另兩條只是舉例
改變：原法「一男一女同意」改成「雙方同意」包含同性結婚，原有的婚姻之權利義務完全沒變
爭議：一男一女才能結婚，同志可由其他方法獲幫助，不能有結婚權利，破壞婚姻之神聖定義
- 伴侶制度：**
改變：全新的制度，一種比婚姻少了很多強制性的伴侶關係
除直系親屬及已有婚約者以外，任兩人可以約定成伴侶，無性忠貞義務、無姻親、可單方解消
可協商先約定繼承，可收養小孩，收養需先評估、分手後雙方皆保有看顧及照顧之權利義務
爭議：可隨便離婚、外遇，崩壞家庭、小孩有一父一母的權利
(真實夥伴之間未必有性關係，不強制的伴侶也不會需要「抓雞」一方想離就能離不會因為沒抓到過養證據就被對方綁死走不掉)
- 家屬制度：**
改變：全新的制度，是任何人希望彼此有親屬關係時的一種約定方式，限定為同居者，不限人數
若有婚姻或配偶需一同加入，無繼承、不可收養小孩、得單方離家，目的為讓同居者可以行使親屬權力
(同住的青少年兄弟、第二春的老伴不會因為血親出面阻攔而讓最親密的人反而是法律上的陌生人)
爭議：小三小四合法化，崩壞家庭定義、亂倫、3P4P5P...

針對多元成家社會所提出的疑慮。(圖片來源/disp.cc)

相較於前述支持的論點，對於多元成家制度，還是有不少人秉持懷疑與反對的態度。

媒體歷屆廣告

推薦文章

- 變化自如 幕後的聲音演員
- 那些年 爸爸與芭樂的回憶

- 關余膚色 我想說的事

總編輯的話 / 郭穎慈



本期共有十九篇稿件。頭題〈夢想配方 攝影甜點與咖啡〉忠實刻劃一位科技新貴勇敢出走，開設一間攝影風格咖啡廳的歷程和堅持。

本期頭題王 / 洪詩宸



嗨，我是詩宸。雖然個子很小，但是很好動，常常靜不下來。興趣是看各式各樣的小說，和拿著相機四處拍，四處旅行。喜歡用相機紀錄下感動，或值得紀念的人事。覺得不論是風景還是人物，每個快門的...

本期疾速王 / 吳建勳



大家好，我是吳建勳，淡水人，喜歡看電影、聽音樂跟拍照，嚮往無憂無慮的生活。

本期熱門排行



夢想配方 攝影甜點與咖啡
洪詩宸 / 人物



橙色的季節 唯美「柿」界
陳思寧 / 照片故事



老驥伏櫪 馬躍八方
許翔 / 人物



追本溯源 探究大地之聲
劉雨婕 / 人物



變化自如 幕後的聲音演員
張婷芳 / 人物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網路流傳《心碎的媽媽—愛滋家屬分享孩子的真實故事》短片，臺灣露德協會發表聲明稿指出，該片造成社會大眾對愛滋病患的抹黑及歧視，有必要予以澄清；此外露德協會亦對許多反多元成家相關法案的團體組織，在未釐清多元成家內涵及本意的情況下，將愛滋病患與同志進行錯誤連結之行為表示遺憾。而在之後的兩個星期內，許多反多元成家的聲浪更是不斷上漲，愛護家庭大聯盟代表就表示：「有血緣關係的孩子才有可能愛他，收養的小孩不可能愛他。」

臺灣同志家庭促進會（以下簡稱同家會）雖然長期支持同志成家，但他們對於多元成家草案具體實踐的伴侶制度與多人成家的形式抱有些許不同意見。同家會志工洪于珊對此質疑：「伴侶制的好處是彈性很大，雙方可以協議自訂，但是這樣不就等於默許外遇？」並表示不敢想像多人家屬導致的亂倫與多角戀關係導致的社會亂象。

正反方 尋求體制內外支援

護家盟同樣反對多元成家，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發起連署反對法案，主張傳統一夫一妻的婚姻制度，認為不具生育力的同性婚姻將衝擊臺灣人口與家庭發展，而多元成家甚至導致通姦合法化，造成倫理道德和家庭教育崩解。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反多元成家等團體以「下一代幸福聯盟」為首，在凱達格蘭大道舉辦「為下一代幸福讚出來」活動，以「捍衛婚姻」、「反修民法972」等標語，表達反對多元成家的理念。

但另一方面，聲援多元成家的聲音亦在立法院傳出。婦女團體召開「婦團挺同志、支持同性婚姻合法化」記者會，臺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理事長劉嘉怡表示，「促進性別平權，消除性別歧視」是婦女運動的重要宗旨；而台灣女性影像學會執行長羅珮嘉也強調，同志是天生的，然而他們卻在多元成家過程中，被某些宗教團體用似是而非的言論惡意中傷，因此她呼籲大眾，尊重最基本的同志人權，還給他們應有的對待。



2012年同志大遊行，彩虹代表愛與包容，象徵多元性別文化。

（圖片來源／台灣同志大聯盟臉書）

二〇一四年十月五日，在立法院外，一場由婚姻平權革命陣線發起的「彩虹圍城」活動，要求立法院司法制委員會九月開議後的新任召集委員將婚姻平權民法修正案排入議程，此項議程，獲得二十一席立委支持婚姻平權聲明書。

而在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歌手張惠妹無酬裸身拍攝雜誌封面，替同志發聲：「第一，尊重愛、第二，尊重每一個人的愛、第三，支持真愛。」



▲力挺同志的張惠妹再次「獻愛」拍攝雜誌封面。（圖／ELEMENT）

張惠妹力挺同志追求真愛。（圖片來源／ELEMENT）

對比國外制度 臺灣行不行

英國社會學家安東尼紀登斯（Anthony Giddens）曾提出：「同性婚姻是以性愛為基礎的發展而成的親密關係」，因此同性戀者有權利給予下一代足夠的愛與照顧，這一點是無庸置疑的。二十餘年來，從最早的荷蘭到最近的英國，全球已有十五個國家承認同性婚姻。



法國通過同性婚姻合法，也曾引起激烈反抗。（圖片來源/metronews）

自古以來，婚姻與家庭的特色就是一種以性愛與生殖為基礎而開展的單位。「多元成家」最大的問題是忽略了婚姻與家庭是人類社會發展的根基。參考國外的伴侶制度，皆以浪漫愛或性關係為結合要件，並有同居的義務，簡言之，屬於一種權利義務較為寬鬆的「準」婚姻關係。

然而囊括同志婚姻和多元伴侶的多元成家草案，截至目前全球僅有荷蘭政府願意承認，多數歐美國家基於「只要一群人協議，即使沒有婚姻或血緣關係，都可以組成家庭」的理念，依舊尚未作出定論。再者，少數國家的同性婚姻與伴侶制度出發點都是捍衛同志權利，但是通常擇一實施。而我國的「多人家屬」理念更是多元成家草案的舉世獨創，臺灣是否有足夠的能耐領先全球，的確值得深思。

不草率 多元集思廣益

多元成家法案在臺灣推出至今，成功引起社會大眾關注，同時也造成不小的撼動。隨著社會不斷演進，家的定義將會持續修正，倘若真的立法，勢必將會改變社會結構。

相較於西方社會，東方國家對於多元家庭結構更為保守。面對多元成家法案，很多國家皆是使用伴侶法等專法，臺灣該如何化異求同，立法只是一個步驟，其他相關配套也要一起跟進，並以循序漸進的方式測試社會接納度，才有可行的空間。

相對於伴侶與多人家庭制度，同性婚姻是個在社會上已經談論多年的主題，大眾對此也有比較高的共識基礎。現階段尚需優先切入同性婚姻合法化，使正反雙方容易接受，再來談論與觀察伴侶制度與多人成家是否適合臺灣社會，因此多人成家的概念，仍有漫漫長路要走。

總編輯的話

本期共有十九篇稿件。頭題〈夢想配方 攝影甜點與咖啡〉忠實刻劃一位科技新貴勇敢出走，開設一間攝影風格咖啡廳的歷程和堅持。

▲TOP